

# 平罗县统计局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分解表

序号	项目	内容清单	措施清单	标准清单	责任清单	
					普法责任主	普法对象
1	习近平法治思想	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习近平关于依规治党论述摘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问答；中国共产党百年法治大事记	1.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摆在统计普法工作首位。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干部集中学习会学习内容，通过专题会议、专门研讨等形式，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活动。2.运用“学习强国”、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等平台，组织开展学习培训。3.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其生动实践的宣传解读，采用专题讲座、“三会一课”、业务培训、学习读本、短视频等形式，掀起学习宣传热潮，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1.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普法工作全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2.每年组织党员干部至少开展一次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或研讨交流。3.深刻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重大意义，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学思悟贯通、知行合一上见实效。4.通过广泛的学习宣传阐释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平罗县统计局	全体干部职工
2	党内法规	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信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等法律法规	1.把重要党内法规列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2.把学习党内法规作为各党支部“三会一课”内容，列入每月“一法一条例”的学习。3.持续开展“以案释法”反腐倡廉典型案例宣传活动，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	1.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2.把党内法规学习与“法律进机关”结合，组织开展互动性强的主题宣传活动。3.注重用身边事例、现身说法，切实增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感染力和实效性。	平罗县统计局	全体干部职工

# 平罗县统计局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分解表

3	国家法律	<p>1.宪法及相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等相关法律法规</p>	<p>1.结合“12·4”国家宪法日，开展“宪法活动周”活动，广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2.国家工作人员依照法律规定开展宪法宣誓活动。3.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强化国家认可。</p>	<p>1.推动全体干部职工带头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提升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2.深入学习宣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普法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全面发展。</p>	平罗县统计局	全体干部职工 社会公众
4	国家法律	<p>2.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相关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p> <p>3.推动高质量发展相关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等</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p> <p>6.行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p>	<p>1.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带头讲法治课，做学法表率，全面实行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2.加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3.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15”国家安全日、“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民法典”宣传月、保密宣传月、民族团结月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学习宣传。4.大力开展法治文化建设，运用各类新媒体、平台、普法宣传阵地普及法律知识，传播法治信仰。5.开展“统计开放日”活动，面向社会公众展示统计部门公正文明执法良好形象。</p>	<p>1.党政主要负责人在年终述职述廉的同时进行述法，带头上法治课每年不少于2次。2.健全党委理论中心组、干部日常学法制度，有学习计划，有明确学习任务，并保证学习时间和效果。3.积极利用法律宣传日、宣传周、宣传月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每年不少于2次。4.认真组织参加司法部门开展的干部网上学法用法无纸化考试，参学率、通过率达98%以上。5.国家工作人员参加现场和网上旁听庭审每年至少1次。6.每年至少开展1次“开放日”活动。7.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成效显著，法治文化氛围浓厚。</p>	平罗县统计局	全体干部职工 社会公众

# 平罗县统计局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分解表

5	与业务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	<p>《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经济普查条例》《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管理条例》《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局统计违法举报工作规定》《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违纪违法案件和责任人员处分处理建议移送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统计局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约谈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规范统计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2024版）》等统计法律法规规章</p>	<p>1.推动统计法律法规纳入党校各级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建立领导干部统计法律法规应知应会清单。2.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9·20”统计开放日、“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通过线上普法、集中宣传普法，不断提高统计调查对象和社会公众的统计法律意识。3.借助各专业培训会、年报培训会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培训工作，通过“以案释法”教育引导统计从业人员坚守“四条红线”和职业操守，实现基层统计人员普法全覆盖，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及时。</p>	<p>1借助“学习强国”、国家统计局在线教育、“宁夏干部教育培训网络学院”等综合学习平台，不断增强统计干部法治意识和学法用法能力。2.围绕政治理论、统计法律法规、职业道德、业务知识、专业技能等内容，组织开展专业培训，进一步增强全县统计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法治观念。3.通过“五上”企业入库现场核实、数据质量核查、执法检查等方式，深入基层“送法入点”，向统计调查对象面对面宣传统计法律法规，提高统计普法宣传的效果。4.制定年度统计法治宣传月行动计划，突出宣传重点，创新宣传方式，开展丰富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p>	平罗县统计局	全体干部职工 统计调查对象 社会公众
---	--------------	--	--	--	--------	--------------------------